北京日报客户端 | 记者 鹿杨

记者近日从中央国家机关住房资金管理中心获悉，2021年度住房公积金
年度结息工作现已完成。据悉，此次结息共向7457个住房公积金缴存单位、140.7万住房公积金缴存职工结付利息15.97亿元，比上年增长约13.7%。

这也意味着，国管公积金缴存职工的账户里将收到一笔利息，具体额度将根据此前账户余额确定。根据《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
》，住房公积金
自存入职工住房公积金账户之日
起按照国家规定的利率计息。根据人民银行相关规定，公积金结息
日为每年6月30日，结息年度为上年7月1日至本年6月30日，结息后利息自动转存
，利息收入免征个人所得税
，全部归个人所有。住房公积金存款利率按结息当日人民银行挂牌的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执行。

公积金缴存职工可通过三种方式查询结息金额。一是登录中央国家机关住房资金管理中心网上大厅（http://www.zzz.gov.cn），在主页点击进入“个人公积金业主
”页面，在“我的公积金
首页”中就能查询到2021年度的结息金额。第二种方式是通过中央国家机关住房资金管理中心微信
平台查询，进入微信公众号后，缴存职工可点击“我的账户”中的“我的查询”按钮查询结息。另外，中央国家机关住房资金管理中心也会通过短信的形式告知缴存职工结息金额及公积金余额，缴存职工可留意查收此类信息。

记者了解到，近三年来，住房公积金结息数据保持上升态势，2019年住房公积金年度结息金额为12.45亿元，2020年的结息金额为14.04亿元，2021年公积金结息金额增长至15.97亿元，涉及的住房公积金缴存单位也由上年的7228个增长至7457个
。